

证券代码：836977

证券简称：洛阳餐旅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申灵杰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董事何江因个人工作安排缺席，委托董事朱鸿健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董事人数为5人，因何江先生辞去董事、董事长职务（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的《董事长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董

事会人数由 5 人减少为 4 人，少于《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人数，董事会拟推选吴兰为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职之日止。

新任董事吴兰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且不存在下列情形：

-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 (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
- (3) 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信用中国网站，公司新任董事吴兰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洛阳旅发集团顺途旅行社有限公司增资 1 亿元暨开展 OTA 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已完成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3000 万股，募集资金 1.2 亿元，根据募集资金专项使用用途的约定，其中 1 亿元用于对全资子公司洛阳旅发集团顺途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途旅行社”）增资，开展在线旅游平台业务（OTA 业务）。本次股票发行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取得《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796），根据前期规划，拟使用募集资金中的 1 亿元对顺途旅行社进行增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顺途旅行社增资 1 亿元，专项用于开展 OTA 业务。因 OTA 业务开展初期对资金的需求不大，为维护股东利益，避免资金闲置，决定对顺途旅行社增资后，顺途旅行社在不影响开展 OTA 业务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上述额度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根据《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 公司拟租赁洛阳百味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味食品”）房屋，用于公司食品配送、冷库、仓储、员工宿舍等，租赁面积为 1,177 平方米，租赁平均价格每平方米约为 16.65 元，租赁金额每月为 19,600 元，水电费按照实际发生的金额进行结算。

(2) 公司计划从关联方百味食品采购部分食品原料，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采购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百味食品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洛阳旅发集团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旅发资管”）持股 51% 的子公司，因此该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何江、朱鸿健系旅发资管高级管理人员，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转让全资子公司债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4年12月洛阳申诚全聚德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诚全聚德”）向宜阳海斯迪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斯迪”）借出1,000万元（海斯迪提供价值不低于2,000万元厂房作为抵押），约定按时还款付息，但海斯迪未能履行。截止2017年12月31日，申诚全聚德账面对海斯迪债权共计1,030.175万元（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合同到期后账面未确认利息收入）。目前申诚全聚德已将该债权转让给全资子公司洛阳老城宴天下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城宴天下”）。

根据协议约定，应收海斯迪本金、利息、逾期利息及违约金合计1,491万元。

为了确保该债权的顺利收回，为保护其他股东利益，避免挂牌公司遭受损失，公司原控股股东洛阳餐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餐旅集团”）拟承接该项债权，承接价格为1,491万元。餐旅集团须在2019年6月30日前支付债权转让价款，且支付时间不能晚于其实际收回债权的时间（指实际收回时间早于2019年6月30日的情况）。

该项债权的转移系关联方为本公司承接不良债权，避免公司遭受损失，不构成资金占用，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因餐旅集团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申灵杰系餐旅集团的控股股东，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2018年12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洛阳餐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5日